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研字〔2023〕47号

关于表彰 2022—2023 学年东北大学优秀研究生、 优秀研究生干部和先进研究生班级的决定

各有关部门：

为鼓励先进，树立典型，全面提高研究生综合素质，根据《东北大学研究生奖励细则》（东大研字〔2017〕24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各学院（部）及有关部门推荐，研究生院（党委研究生工作部）审查，学校批准，授予谷国政等 843 名研究生 2022—2023 学年东北大学优秀研究生称号；授予冯琳等 352 名研究生 2022—2023 学年东北大学优秀研究生干部称号；授予文法学院 2022 级文硕 2202 班等 20 个研究生班集体 2022—2023 学年东北大学先进研究生班级称号。

希望受表彰的个人和集体珍惜荣誉、再接再厉，在今后的学

习、科研中继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同时希望全体研究生以受表彰的个人和集体为榜样，刻苦学习、努力钻研、勇于创新，为我校“双一流”大学建设贡献力量。

- 附件： 1. 2022—2023 学年东北大学优秀研究生名单
2. 2022—2023 学年东北大学优秀研究生干部名单
3. 2022—2023 学年东北大学先进研究生班级名单

东北大学

2023 年 11 月 30 日